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色风暴”）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橙色风暴提供合计不超过 1.68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本次为新增担保，尚未实际发生。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进一步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色风暴”）开展业务合作，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业务合作协议提供不超过 1.6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业务合作协议提供不超过 8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甲 1 号、3 号 2 幢 2 层 209-05

法定代表人：崔蕾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维修计算机；电脑动画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软件开发；企业策划；出租商业用房；版权转让、版权代理；版权贸易；影视策划；文艺创作；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摄影扩印服务；销售礼品、工艺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卫生用品、化妆品、日用品、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首饰、家用电器、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玩具、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会议服务；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电影发行。（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电影发行以及电影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直接持有橙色风暴 100%股权，橙色风暴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科目 | 2021. 6. 30 (未经审计) | 2020. 12. 31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26,808,299.55 | 323,244,773.94 |
| 负债总额 | 315,473,941.98 | 125,179,191.78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0 | 0 |
| 流动负债总额 | 305,995,618.39 | 125,179,191.78 |
| 净资产 | 211,334,357.57 | 198,065,582.16 |
| 科目 | 2021 年半年度 (未经审计) | 2020 年年度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88,656,373.06 | 395,314,157.86 |
| 利润总额 | 16,114,422.14 | 46,411,965.19 |
| 净利润 | 13,268,775.41 | 39,360,106.64 |

截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上述被担保对象橙色风暴资信状况良好，无外部评级，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之间的担保

1、担保概要

橙色风暴拟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签署《快手 2021 年度代理商广告发布合作协议》（具体以双方正式签署的协议名称为准）及其任何附件、交易文件和

相关文件（以下简称“被保证交易”），合作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被保证交易项下橙色风暴所负的全部债务，就其中不超过 1.60 亿元的债务向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类型：开展业务合作。

4、担保期限：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担保金额：不超过 1.60 亿元。

6、反担保：橙色风暴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及风险情况可控，因此未提供反担保。

（二）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担保

1、担保概要

橙色风暴拟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网络广告年度合作合同等（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公司对合作协议的内容完全知悉。公司为橙色风暴在上述合作协议项下所有合作中（时间不限）的全部债务向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类型：开展业务合作。

4、担保期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两年，即自橙色风暴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每份合作协议产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但合作协议签署及履行时间不受两年限制。

5、担保金额：合同履约期间最高担保额 800 万元。

6、反担保：橙色风暴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及风险情况可控，因此未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色风暴”）开展业务合作，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业务合作协议提供不超过 1.6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与东方财富信

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业务合作协议提供不超过 8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提供对外担保，系为了进一步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担保对象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故未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98%，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此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